

证券代码：831892

证券简称：新玻电力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天津市新玻电力
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考虑及资本市场外部环境等因素，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战略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公司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该议案于2024年1月3日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

2024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2号）。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新玻电力复合绝缘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